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文件

深龙工〔2016〕109号

签发人：林鲁生

关于印发《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各参建单位：

现将《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附件：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 2016 年龙岗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深龙消防委〔2016〕45 号）、《关于印发龙岗区 2016 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深龙消防委〔2016〕46 号）及《龙岗区三防指挥部关于开展 2016 年汛后三防安全检查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局当前工作实际情况，特制订我局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区领导关于加强公共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动员各方力量，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杜绝重特大火灾，有效遏制较大以上亡人火灾，明显减少一般火灾；排查梳理汛期暴露的三防隐患，利用非汛期有利时机开展隐患整治，确保安全。

二、工作时间

即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三、组织领导

为确保本次工作开展得扎实有效，成立局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林鲁生局长任组长，各项目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主要

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在技术管理科，由魏永刚同志负责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暨汛后三防安全大检查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四、工作内容

本次工作内容主要有消防安全宣传及演练、整治火灾隐患和三防隐患排查三个方面。

（一）强化消防宣传及演练

各施工、监理单位要认真贯彻《关于印发龙岗区 2016 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深消防委〔2016〕46 号）要求，紧紧围绕“消除火灾隐患，共建平安社区”活动主题开展“消防宣传安全月活动”，要结合我局工程实际，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火灾安全防范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张贴宣传画、悬挂横幅、发放资料等多种形式，在局各在建项目（工地）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网络、手机短信等各种宣传载体广泛宣传火灾安全事故的危险性和危害性，要切切实实的培训出一批消防安全明白人。

根据消安委《关于印发龙岗区 2016 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要求及我局消防安全工作部署，现要求：在“消防安全宣传月”期间（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30 日），各项目部要结合相关部门，开展不少于 1 次综合消防演练活动。要求各施工单位制定切实可行的演练预案，确保演练安全实效。演练过程要有记录，演练后要有评估，找出不足，完善预案。同时要求各施工、监理单位对应急救援装备器材、报警装置及检测仪

器进行一次全面安全普查，按规定检验、更换、补充到期的应急救援设备。

（二）整治火灾隐患

在我局所有在建项目内开展一次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排查整治工作重点为：

1. 消防安全责任制、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及落实情况，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
2. 民工消防安全教育情况；
3. 施工现场消防设施及器材设置情况；
4. 食堂、宿舍安全出口、疏散通道设置，消火栓、消防设施布置及运行，电气线路敷设及电气设备运行等情况；
5. 易燃易爆品的存放使用情况；
6. 施工电气线路敷设以及电气设备运行情况；
7. 严禁易燃材料搭设临时设施，宿舍内严禁使用煤气炉、热得快和电炉等。

对查出的安全隐患，要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期限，督促落实整改。同时，当前正值冬季，天气干燥，应切实加大火灾安全隐患的巡查力度；在圣诞、元旦、春节、元宵节等各种节假日期间，要特别加大对工人宿舍的火灾防控检查，确保消防安全。

（三）三防隐患排查

今年汛期，我区遭受多场暴雨袭击，部分水利工程和设施经受了严峻的考验。要排查梳理今年汛期暴露的三防隐患，利用非汛期有利时机开展隐患整治工作。针对水库除险加固、河道修复、

排水管网及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等项目主要检查：防汛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检查防洪预案、度汛方案、值班安排、信息报送等制度的落实情况；三防应急演练的开展情况；检查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专项方案及落实情况；施工现场临时排水的情况；施工安全防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施工临时用电安全管理情况；临时设施及围挡墙设置是否科学合理、安全可靠；检查抢险物资储备、三防通讯设施等的落实情况；地面坍塌防御预案制订和落实情况，

四、检查形式及工作要求

本次安全大检查分为各项目自查自纠和我局技术管理科抽查两个阶段

（一）安全隐患自查自纠阶段（10月28日到11月20日）

各项目工程师组织施工、监理单位开展安全隐患自查活动，填写《___项目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隐患及汛后安全隐患自查自纠记录表》（见附件），按照“谁检查、谁签名、谁负责”的原则，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消除隐患。对查出的安全隐患按照先重后轻、先急后缓的原则，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对存在较大和重大安全隐患的，要先予以停工，整改合格后方可复工；对拒不整改的，要从严、从快、从重进行处罚。

（二）安全隐患抽查阶段（11月21日至活动结束）

在各项目自查的基础上，我局技术管理科将于 11 月下旬到 2017 年 3 月中旬对各项目安全自查工作及整改情况进行核查。重点核查各项目的自查工作是否全面、结果是否属实，各项隐患

处理措施是否有效、隐患是否已排除等。本次核查结果作为施工、监理单位 2016 年度履约评价的重要依据。抽查、核查不替代自查的责任。

（三）信息报送要求

请各施工、监理单位填写《项目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隐患及汛后安全隐患自查自纠记录表》经各方签字盖章后连同本次消防宣传演练的图文资料一起于 11 月 15 日前报我局技术管理科，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信息报送情况进行督查，本次信息报送情况将作为年终履约评价依据。

附件：1、《项目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隐患及汛后安全隐患自查自纠记录表》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项目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隐患及汛后安全隐患

自查自纠记录表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安全主任	
监理单位		总 监		检查时间	
业务科室		项目负责人			
隐患排查情况:					
隐患整治情况:					
消防及三防工作预防措施:					
施工单位检查人员:					
监理单位检查人员: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